

证券代码：830832

证券简称：齐鲁华信

公告编号：2023-019

## 山东齐鲁华信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触发稳定股价措施启动条件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为维护山东齐鲁华信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上市后股价的稳定，保护投资者的利益，公司制定了稳定股价预案。该预案已分别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及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并已在公开发行人说明书中披露。

### 一、 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

公司自上市（精选层挂牌）之日起第 4 个月至三年内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，如公司股票收盘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（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，因利润分配、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、增发、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，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）且同时满足监管机构对于增持或回购公司之股份等行为的规定，公司及相关主体应按本预案启动稳定股价措施。

### 二、 触发启动条件的具体情形

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3 日上市（精选层挂牌），目前公司处于自上市（精选层挂牌）之日起第 4 个月至三年内。2023 年 4 月 25 日，公司披露了 2022 年年度报告，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 5.50 元。自 2023 年 4 月 18 日至 2023 年 5 月 18 日，公司股票收盘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，已触发公司稳定股价预案。

### 三、 本次稳定股价安排

依据稳定股价预案及北京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，公司稳定股价措施触发条件已经达成，公司将在增持公司股票条件触发之日起2个交易日内发布增持公告，且在作出增持公告并履行相关法定手续之次日起开始启动增持，并在30个交易日内实施完毕。

山东齐鲁华信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5月19日